

证券代码：603871
转债代码：113599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转债简称：嘉友转债

公告编号：2021-066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1年8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韩景华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及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二次修订稿）》。

四、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填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填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前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70）。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有效期限为 1 年，用于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境内非融资性保函、进口信用证开证及押汇、国内信用证开证及其项下买卖双方融资，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20%。实际授信额度以北京银行最终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韩景华先生、孟联女士为本次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0日